

证券代码：430322

证券简称：ST 智合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智合新天（北京）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 新增条款 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 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章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 10 号院 2 号楼 10 层 1004	第一章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一区 120 号楼-2 至 6 层 101 号五层 5FB28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 否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 10 号院 2 号楼 10 层 1004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一区 120 号楼-2 至 6 层 101 号五层 5FB28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原因

本次公司注册地址变更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智合新天(北京)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智合新天（北京）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